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定于2023年8月2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姝芳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乐清勇先生、独立董事王兴松先生、安礼伟先生、戚海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将持有的南京腾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器人公司”）14%股权转让给南京腾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按照注册资本初始投入价格1.00元/股进行转让，交易价格确定为35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机器人公司股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关联董事马姝芳女士、徐家林先生、乐清勇先生、孙德斌先生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 日